

上海市检测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检测中心是根据市编委《关于同意建立上海市检测中心的通知》（沪编[2002]7号）成立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协调和管理非盈利性固定资产；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

201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上海市检测中心部门预算是上海市检测中心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2015年，上海市检测中心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6,7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85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基本支出451万元；项目支出5,40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5,82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保障张江基地正常运转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活动费等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1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201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8,539,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782,647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539,90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8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1,420
二、事业收入	4,90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1,79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4,050,000		
收入总计	67,489,907	支出总计	67,489,907

2015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203,075	4,173,960	54,029,115
201	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8,203,075	4,173,960	54,029,115
201	17	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58,203,075	4,173,960	54,029,1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8	33,648	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48	33,648	4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648	33,64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00		4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5,040	185,040	
210	05	医疗保障	185,040	185,040	
210	05	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040	185,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744	117,7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744	117,7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7,744	117,744	
		合计	58,539,907	4,510,392	54,029,515

2015年部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类级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类级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9,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9,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9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5	转移性支出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00
399	其他支出	
	合计	4,510,392